

黑龙江鹤岗市法轮功学员 2018 年遭迫害简述

【明慧网】据明慧网报道数据统计，中共对法轮功学员迫害仍在持续，在刚刚过去的二零一八年里，黑龙江省鹤岗市至少有一法轮功学员被中共警察非法判刑；至少有九名法轮功学员被绑架、抄家、勒索、拘留；至少八名法轮功学员遭骚扰，还有很多被骚扰的法轮功学员没有报道出来，无法统计；仍被非法关押在各地监狱迫害的法轮功学员至少有八人，其中女性一人，男性七人。

一、被骚扰案例

1、二零一八年某日黑龙江省鹤岗市新一派出所的警察陈光绪，到法轮功学员高翠兰家骚扰，给法轮功学员家高翠兰照像、录像。

2、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四日中秋节当天，黑龙江省鹤岗市宝泉岭垦区公安局警察李涛、薛立志和一个不知姓名的女警察，分别用手机和座机骚扰多名大法弟子。主要是问具体住址和是否在家。目前得知涉及到的大法弟子有：刘洪斌、马玉翠、何平、刘兵、赵洪玉、景丽俊、张英。

二、遭绑架、拘留案例

1、二零一八年八月末，黑龙江省鹤岗市法轮功学员褚美荣（音）被鹤岗市警察绑架，被非法关押在鹤岗市看守所十五天，于九月中旬回家。她被绑架后，一对双胞胎孩子顿失母亲照顾。

2、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二日，黑龙江省鹤岗市法轮功学员刘亚琴由河北三河市回老家黑龙江鹤岗市办理退休工资被克扣事宜，在坐公交车途经河北香河县高速路卡安检时，被警察绑架，借口是刘亚琴属于被所谓“通缉”。因为香河看守所没有女号，刘亚琴被香河警察劫持到三河市看守所。七月二十七日被当地警察劫

持回鹤岗市看守所非法关押。目前情况不详。

3、黑龙江省鹤岗市萝北县法轮功学员马国斌（男，49岁）于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在浙江省丹山市被绑架，具体情况不详。办案单位是浙江省丹山市定海区公安分局。

4、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三日，黑龙江省鹤岗市法轮功学员庞中艳、王玉凤等在讲真相时被东山分局警察绑架。庞中艳于九月三十日回家，王玉凤于九月二十四日回家。

5、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日下午五点多钟，由宝泉岭公安局国保队长修士勋伙同几人，其中有两个着装的警察，一名叫李红（音），社区人员，在大法弟子戚秀梅楼下单元门前。当时戚秀梅并没在家，他们后来绑架了回家的戚秀梅。原因是监控到她曾经散发了真相传单，并对她家进行了非法搜查，直接刑事拘留送到宝泉岭看守所迫害至今。家人几次到看守所，除了给她存钱，也一直不让会见。据悉构陷戚秀梅的材料已由宝泉岭公安局转交至臭名昭著的黑龙江省农垦建三江管理局检察院，有消息称现在黑龙江农垦系统迫害法轮功学员的案件都统转移给农垦建三江管理局检察院受理，目前情况不详。

这次参与绑架的宝泉岭公安局主要人员：宝泉岭农垦公安局长汪大勇、宝泉岭分局局长周玉海、国保队长修士勋、警察刘世友。尤其是国保队长修士勋、警察刘世友这些年来不听大法弟子劝阻多次参与迫害当地法轮功学员。

戚秀梅，女，一九六四年生人，原宝泉岭局直小学教师，家住宝泉岭丁香路。一九九八年夏天开始修炼法轮大法；二零零七年二月曾遭受非法

关押三十天迫害。之后被取消教师资格，降职为保洁员；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三日在一名大法弟子家被非法抓捕，被判冤狱四年；二零一五年八月从黑龙江省女子监狱出狱回家。

6、黑龙江省鹤岗市法轮功学员唐明义、马永波夫妇被迫流离失所到哈尔滨已十六年，两人化名王宇、小丽。在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九日哈尔滨大绑架中，唐明义、马永波被道外公安分局警察绑架，目前情况不详。据悉，当天被绑架的有一百多位法轮功学员。

7、二零一八年六月，绥滨法轮功学员由金英被黑龙江省绥滨县公安局警察绑架，后被绥滨县检察院非法批捕，现在被非法关押在鹤岗市看守所。这是她第二次在鹤岗市看守所受迫害，目前情况不详。

8、于春梅，女，家住黑龙江省鹤岗市南山区。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晚七点左右，善良的于春梅在鹤岗市南山区铁东讲真相时，被人恶意构陷，那男子抓住她的胳膊，强行把于春梅拽进居民楼的楼洞里，这期间听到了于春梅的喊叫声，旁边的人说那名男子是退休的公安人员。不久，于春梅被鹤岗市铁西派出所非法抓捕，被劫持到鹤岗市拘留所迫害。她被非法抓捕后，她的丈夫、女儿、女婿心急如焚，正常生活受到影响。于春梅被非法拘留十天后已经从鹤岗市拘留所回家。

三、被非法判刑迫害的案例

黑龙江省鹤岗市法轮功学员李春艳，二零一八年五月六日在外面发法轮功真相资料，被南山分局铁西派出所的警察绑架，被非法关押在鹤岗市看守所。五月十七日被鹤岗市南山区检察院批捕迫害。（转下页）

(接上页)被非法关押期间家人请当地律师去看看守所会见法轮功学员李春艳,看守所警察不让见李春艳,说是办案单位不让见。

家人又请了外地律师,外地律师在二零一八年六月七日上午去鹤岗市看守所会见李春艳。看守所警察还是不让见,说:是办案单位不让见。律师和家属先后到鹤岗市南山公安分局国保大队、法制科、铁西派出所和警察据理力争,最后同意律师去看看守所会见法轮功学员李春艳,律师和家属马上去看守所会见,等到看守所,这时也快下午四点了,看守所的警察说:我们没有接到电话,还是不让见,大约过了十多分钟的时间,南山公安分局铁西派出所的警察也到看守所来了,说是非法提审李春艳。

黑龙江省鹤岗市南山区检察院已经将法轮功学员李春艳的所谓卷宗退回南山公安分局多日,可是南山公安分局和铁西派出所一直不放李春艳回家。李春艳被非法关押在鹤岗市看守所,又被兴安区检察院构陷到兴安区法院。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日,黑龙江省鹤岗市法轮功学员李春艳被兴安区法院非法开庭。二零一九年一月初,她被非法判刑五年。目前,李春艳已经上诉到鹤岗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十多岁的法轮功学员李春艳女士,信仰真善忍做好人,因为向人传播真相,弘扬真、善、忍的美好,先后五次遭到绑架迫害,失去了工作。李春艳二零零二年被非法判刑四年;二零零七年十月被非法劳教,被迫害致生命垂危;二零零九年她和丈夫在新疆被绑架,又被非法判七年。李春艳一次次遭绑架,先后累计起来,她被迫害的时间超过十几年。做好人蒙受千古奇冤多次遭绑架,给她的亲人,特别是母亲造成巨大的痛苦和伤害。

四、仍被非法关押在各地监狱迫害的鹤岗市法轮功学员

1、许显达,男,五十多岁,家

住鹤岗市工农区,鹤岗市粮食系统职工。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七日,许显达被工农区法院冤判五年半。目前被非法关押在呼兰监狱遭受迫害。

2、程守祥,男,五十八岁,家住鹤岗市向阳区,是鹤矿集团兴山矿机电科机修工人。二零一二年十月三日在家中鹤岗市向阳公安分局、红军派出所警察绑架,二零一三年被向阳区人民法院非法判刑七年,被非法关押在呼兰监狱迫害至今。

3、杨桂森,男,二零一六年被黑龙江省鹤岗市向阳区法院非法判刑七年。具体情况不详。

4、黑龙江省鹤岗市萝北县军川农场七队法轮功学员姚淑华(女,六十五岁)、遇殿山(男,七十二岁),因控告江泽民,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三日夜,被萝北县军川农场公安局610头目郭广带领人闯入家中绑架,并送鹤岗市宝泉岭管局看守所非法关押,二零一六年三月份被非法判刑三年。目前姚淑华被非法关押在黑龙江女子监狱十一监区遭受迫害。遇殿山情况不详。

5、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日,鹤岗市法轮功学员张耀明、王树森、郭忠权、郭兴旺(郭兴国)、杨永英不顾个人安危,利用电视插播了二十分钟的揭露“天安门自焚伪案”的真相片,如流星划破了邪党谎言的铁幕。当时的鹤岗市委书记张兴福气急败坏,疯狂叫嚣:宁错抓一千也不放过一个!一时间,全市被绑架的法轮功学员多达五、六百人,张耀明、王树森、郭忠权、郭兴旺都遭绑架,杨永英当时走脱。二零零二年十月,鹤岗市工农区法院对四位法轮功学员非法判刑,张耀明十九年,王树森十八年,郭兴旺十五年,郭忠权十三年。杨永英于二零零五年被绑架,二零零六年被非法判刑十七年。

王树森被非法判刑十八年,先后被劫持到哈尔滨第三监狱、大庆监狱迫害得满口牙都掉光、骨瘦嶙峋,目前已经出狱。

杨永英先后在哈尔滨监狱、呼兰监狱辗转关押、毒打、奴工迫害。二零一一年五月,他被关押在呼兰监狱十三监区迫害至今。

张耀明被非法判刑十九年关押在黑龙江省牡丹江监狱。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七日上午九点左右,从黑龙江省牡丹江监狱保外就医的法轮功学员张耀明被绑架,据说是监狱绑架的。目前张耀明被非法关押在黑龙江省泰来监狱里受迫害。

郭忠权被非法判刑十三年,非法关押杂牡丹江监狱,近况不详。

郭兴旺被非法判刑十五年,被呼兰监狱迫害致奄奄一息,于二零零九年五月七日才让保外就医,一个月后于六月三日含冤去世。

结语:纵观人类历史,迫害正信者没有一个好下场,大量的恶报事例已屡见不鲜,曾经的鹤岗市委书记张兴福、何忠学;市长、市委书记付会庭、鹤矿集团总公司党委书记兼董事长李忠勤、鹤岗市公安局局长李兴文、副局长张春青、鹤岗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滕宪才、肖德龙等均已遭到恶报,表面看起来是贪腐,在政治斗争中失利,其实是迫害法轮功遭到的应有的报应。中共迫害法轮功已十八年了,可是却没有任何文件,只有口头指示,目的就是到了关键时刻,把责任都推给下面具体实施迫害的人。中共一向擅长“卸磨杀驴,丢卒保车”的把戏,中共发动的无数次政治运动,都是利用一批人去整另一批人,一旦党要自保时,被利用的人就会成为替罪羊。天理昭彰,报应如影随形,也奉劝鹤岗那些还在执迷不悟的人,不要被眼前的利益所蒙蔽,赶快停止作恶,迷途知返,留给你们的时间不多了,不要为了小利从而失去生命的永远,为你,也为你们的家人留一条后路。

